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02	檢討修正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p>1、研究並檢討證券商財報編製準則條文與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之差異。</p> <p>2、研擬證券商財報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p> <p>3、預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p> <p>4、檢討金融商品於財務報告揭露之相關函令是否有繼續適用之必要</p> <p>5、發布新修訂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p> <p>6、編製問答集</p> <p>7、完成新修正證券商財報編製準則宣導活動</p>	<p>93.12.31</p> <p>94.3.31</p> <p>94.5.31</p> <p>94.5.31</p> <p>94.6.30</p> <p>94.9.30</p> <p>94.12.31</p>	<p>1、已完成現行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相關科目適用34號公報之對照比較及重分類。</p> <p>2、業於94年1月6日邀集相關學者及業者代表等，就修正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之表達格式(初稿)等進行討論，並已依會議結論再修正上開報表格式。</p> <p>3、下一階段將針對前開差異分析結果研擬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草案。</p>	證期局 (第二組)	證交所 櫃買中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程國榮

電話：02-27747133

e-mail：ckrong@sf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03	檢討修正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1、蒐集資料及檢討現行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條文與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之差異 2、研擬期貨商財報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 3、提出並預告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 4、檢討相關函令是否有繼續適用之必要。 5、發布新修訂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條文 6、編製問答集(Q&A) 7、完成新修正證券商財報編製準則宣導活動	93.12.31 94.3.31 94.5.31 94.6.30. 94.6.30 94.9.30 94.12.31	已於 93.12.29 與期交所及會計師研商，擬議調整內容，並依 94.1.6 會議決議調整。	證期局 (第七組)	期交所、期貨業同業公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邱瑞琴

電話：27747224 e-mail：wendy@sf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04	檢討修正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p>1、比較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下稱編製準則）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草案及金控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修正草案，以檢討編製準則是否有修正之必要及彙整編製準則之應修正事項。</p> <p>2、提出編製準則修正草案。</p> <p>3、洽請對銀行局編製準則草案提供意見。</p> <p>4、預告編製準則修正草案。</p> <p>5、彙整各界對預告修正草案之意見並據以修訂編製準則。</p> <p>6、發布編製準則修正條文。</p> <p>7、編製問答集。</p> <p>8、辦理宣導作業。</p>	<p>94年1月底</p> <p>94年3月底</p> <p>94年4月底</p> <p>94年5月底</p> <p>94年6月底</p> <p>94年7月底</p> <p>94年8月底</p> <p>94年9月至12月</p>	已完成	證期局 (第六組)	銀行局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李智雯

電話：2774-7172

e-mail：

leejrwen@sf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05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檢討修正	<p>1、比較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差異後，彙整編製準則相關規範內容之應修正事項。</p> <p>2、提出編製準則修正草案。</p> <p>3、將編製準則修正案請銀行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修正意見。</p> <p>4、依據銀行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意見，修</p>	<p>93年10月底前完成</p> <p>93年12月底前完成</p> <p>94年2月底前完成</p> <p>94年3月底前完成</p>	<p>已彙整編製準則之修正重點包括配合財會準則公報第34號修正相關規定、配合銀行逾催辦法修正有關放款資產品質之規定、新增揭露風險管理實務之資訊、修正損益表格式、新增揭露業務別財務資訊，及修正利害關係人之揭露資訊等。</p> <p>業於94年1月6日邀集相關學者及業者代表等，就修正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之表達格式（初稿）等進行討論，並已依會議結論再修正上開報表格式（預定於94年2月邀集業者及會計師事務所等討論）。</p>	銀行局	銀行公會

	訂編製準則。				
	5、將修訂完成之編製準則草案進行預告。	94年4月底前完成			
	6、對編製準則草案預告程序各界所提意見，進行修正。	94年5月底完成			
	7、發布編製準則修正條文。	94年6月底完成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劉秀蓮電話：2536-0638 E-mail：caroll@mail.boma.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06	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檢討修正	<p>1、比較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差異後，彙整編製準則相關規範內容之應修正事項。</p> <p>2、提出編製準則修正草案。</p> <p>3、將編製準則修正案請票券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修正意見。</p> <p>4、依據票券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意見，修訂編製準則。</p>	<p>93年10月底前完成</p> <p>93年1月底前完成</p> <p>94年3月底前完成</p> <p>94年4月底前完成</p>	<p>1、已蒐集彙整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差異。</p> <p>2、前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重點包括配合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修正相關條文規定、配合票券金融公司逾催辦法之修正擬訂有關授信資產品質之揭露、修正利害關係人之揭露資訊及修正損益表格式。</p> <p>業已擬妥票券公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股東權益變動表之修正。該修正表格並經票券公會轉請會員公司表示意見。依票券公會回報會員公司並無其他修正意見。</p>	銀行局	票券公會

	<p>5、將修訂完成之編製準則草案進行預告。</p> <p>94年5月底前完成</p> <p>6、對編製準則草案預告程序各界所提意見，進行修正。</p> <p>94年7月底前完成</p> <p>7、發布編製準則修正條文。</p> <p>94年8月底前完成</p>			
--	---	--	--	--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張麗蕙 電話：2536-0710 E-mail：lhchang@mail.boma.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07	財產、人身保險業財務業務報告編製準則之檢討修正	<p>1、比較財產、人身保險業財務業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公報之差異後，檢討修正編製準則相關規範內容。</p> <p>2、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四號公報（IFRS 4 Insurance Contract）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提出編製準則修正草案。</p> <p>3、洽請保險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修正意見，並檢討相關函令有無繼續適用之必要。</p> <p>4、依據保險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意見，修訂編製準則，預告編制準則修正案。</p> <p>5、依據編製準則草案預告意見，修正編製準則，並發布編製準則修正條文。</p> <p>6、辦理宣導作業</p>	<p>93年11月底前完成</p> <p>94年3月底前完成</p> <p>94年4月底前完成</p> <p>94年6月底前完成</p> <p>94年7月底前完成</p> <p>94年9月底前完成</p>	<p>1.本局於十月間委會針對本會舉辦課程。已蒐集報告（以下稱編製準則）與會計準則之差異。</p> <p>2.本局於十月間委會針對本會舉辦課程。已蒐集報告（以下稱編製準則）與會計準則之差異。</p> <p>已將IFRS4與本公報實行等關連性議題，分提本專案會議轉由會研基金及保發中心研議。</p> <p>辦理中</p>	保險局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黃鳳茹 電話：8968-0847 E-mail：frhuang@ib.gov.tw

計畫目標：法規與管理機制之調整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08	檢討修正商業會計處理準則	1、研究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條文與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之差異。 2、檢討商業會計處理準則部分條文之修正。 3、研擬商業會計處理準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4、預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修正條文案。 5、發布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修正條文。 6、辦理新修正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宣導活動。	93.12.31 94.3.31 94.5.31 94.7.31 94.8.31 94.11.30	已完成 辦理中	商業司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古秀如電話：23212200 分機 387 e-mail：hjku@moea.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 0 0 9	檢討修正 盈餘分配 相關規定	<p>1、比較現行會計處理與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修正之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差異</p> <p>2、研擬函令限制上市(櫃)公司未實現利益之盈餘分派，並徵詢各單位意見後研擬修正條款</p> <p>3、正式發布函令限制上市(櫃)公司未實現利益之盈餘分派</p>	<p>94年6月底前</p> <p>94年9月底前</p> <p>94年10月底前</p>	辦理中	證期局 (第一組)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 陳如慧 電話： 27747439 e-mail： jess@sf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0	檢討修正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	<p>1、比較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下稱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差異</p> <p>2、研擬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修正草案</p> <p>3、預告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修正條文案</p> <p>4、發布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修正條文</p>	<p>94年4月底前</p> <p>94年6月底前</p> <p>94年8月底前</p> <p>94年10月底前</p>	業於93.12.21發布金管證一字第0930006127號令	證期局 (第一組)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包幸玉 電話：27747366 e-mail: mono@sf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1	配合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公報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p>1、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之公告格式與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差異。</p> <p>2、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相關會計科目之規定，修正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之公告格式。</p> <p>3、發布修正後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公告格式</p>	<p>94年4月底前</p> <p>94年7月底前</p> <p>94年10月底前</p>	辦理中	證期局 (第一組)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江穗美 電話：27747295 e-mail: sui@sf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2	檢討修正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	<p>1、比較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下稱查簽規則）及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二號「公平價值衡量與揭露之查核」草案之差異事項，以彙整應修正事項。</p> <p>2、提出查簽規則修正草案。</p> <p>3、洽請會計師事務所對查簽規則修正草案提供意見。</p> <p>4、預告查簽規則修正草案。</p> <p>5、發布查簽規則修正條文。</p> <p>6、編製問答集及辦理宣導作業。</p>	<p>94年5月底</p> <p>94年6月底</p> <p>94年7月底</p> <p>94年9月底</p> <p>94年10月底</p> <p>94年11月至12月</p>	擬俟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擬具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二號「公平價值衡量與揭露之查核」草案後，速予辦理。	證期局第六組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 王美齡 電話： 2774-7341 e-mail：wang@sf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3	檢討修正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	<p>1、比較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以下稱查簽規則）及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二號「公平價值衡量與揭露之查核」草案之差異事項，以彙整應修正事項。</p> <p>2、提出查簽規則修正草案。</p> <p>3、洽請會計師事務所對查簽規則修正草案提供意見。</p> <p>4、預告查簽規則修正草案。</p> <p>5、發布查簽規則修正條文。</p> <p>6、編製問答集及辦理宣導作業。</p>	<p>94.5.31</p> <p>94.6.30</p> <p>94.7.31</p> <p>94.9.30</p> <p>94.10.31</p> <p>94.12.31</p>	資料整理中	商業司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古秀如 電話：23212200 分機 387 e-mail：hjku@moea.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4	檢討修正證券商資本適足比率	1、配合「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預告證券商管理規則有關自有資本適足比率規範修正草案。 2、發布新修正證券商管理規則 3、督導證交所配合修正證券商自有資本適足比率申報表。 4、公布新修正證券商自有資本適足比率申報表。 5、辦理新修正資本適足比率宣導活動	94.7.31 94.8.31 94.9.30 94.10.31 94.11.30	(無)	證期局 (第二組)	證交所 櫃買中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黃佩佩 電話：02-27747167 e-mail：peggy@sf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5	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檢討修正	<p>1、檢討「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以下稱管理辦法)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實施,應修正之事項。</p> <p>2、提出管理辦法修正草案。</p> <p>3、發布管理辦法修正草案,進行預告。</p> <p>4、依預告意見,修正管理辦法草案。</p> <p>5、發布管理辦法修正條文。</p>	<p>93年11月底前完成</p> <p>94年1月底前完成</p> <p>94年2月底前完成</p> <p>94年4月底前完成</p> <p>94年6月底前完成</p>	<p>經檢視管理辦法須配合第三十四號公報修正之條文為第二條有關短期投資帳面額之規定。</p> <p>已研擬管理辦法第二條配合第三十四號公報修訂之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p>	銀行局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林詩韻 電話：2536-0640

E-mail：sylin@mail.boma.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6	保險業風險資本額制度之檢討修正	<p>1、配合財產、人身保險業財務業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檢討保險業風險資本額制度。</p> <p>2、提出保險業資本適足性報告填報手冊管修正草案，並請保險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修正意見。</p> <p>3、綜合保險業界與專家學者意見修訂發布保險業資本適足性報告填報手冊。</p>	<p>94年7月底前完成</p> <p>94年8月底前完成</p> <p>94年7月底前完成</p>	辦理中	保險局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施麗婕 電話：8698 -0369 E-mail：ljshih@i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7	檢討修正公會之自律規章—證券商會計制度範本之檢討、修正及宣導	1、瞭解證券商實施現行「證券商會計制度範本」後之意見。 2、擬委託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修正「證券商會計制度範本」。 3、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推動，邀請證券商提供修正意見。 4、綜合業界與專家學者意見修訂現行「證券商會計制度範本」。	94.6.30 94.8.31 94.9.30 94.11.30	(無)	證期局 (第二組)	證券公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葉瓊琇

電話：02-27747405

e-mail：agnes129@sf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8	檢討修正期貨商會計制度範本及宣導	<p>1、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推動，擬委託專家研究「期貨商會計制度範本」之修正。</p> <p>2、邀請各界就「期貨商會計制度範本」修正草案提供意見。</p> <p>3、綜合業界與專家學者意見修訂現行「期貨商會計制度範本」。</p> <p>4、完成相關宣導活動。</p>	<p>94.7.31</p> <p>94.8.31</p> <p>94.10.31</p> <p>94.12.31</p>	業規劃本次擬增(修)訂之內容，並研擬辦理中	期交所	證期局 期貨業同業公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羅銘達 電話：02-23695678 分機 286

e-mail: mingdalo@taifex.com.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19	檢討修正公會之自律規章及宣導	1、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推動，檢討公會現行自律規章有無修正之必要。 2、邀集業者提供公會相關自律規章之修正意見。 3、完成相關自律規章之修正 4、完成相關宣導活動	94.6.30 94.8.31 94.9.30 94.12.31	辦理中	期貨業同業公會	證期局 期交所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范加麟 電話：02-87737303 分機 804 e-mail: bryan@futures.org.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20	檢討公會之自律規章—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之檢討、修正及宣導	<p>1、瞭解銀行業界實施現行「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後之意見。</p> <p>2、擬委託資誠會計師事務所修正「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p> <p>3、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之推動，邀請銀行業界提供修正意見。</p> <p>4、綜合銀行業界與專家學者意見修訂現行「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p>	<p>93年11月底前完成</p> <p>94年1月底前訂約完成</p> <p>94年4月底前完成</p> <p>94年9月底前完成</p>	<p>1、依部分銀行反映部分會計科目編號有重複現象，正全面核對中。</p> <p>2、至11/25止計有臺灣銀行、中央信託局等七家銀行提出意見，銀行公會彙整後，擬將送交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協助修訂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p> <p>就本會擬協請資誠會計師事務所修正「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乙案，目前進行工作內容與合約之擬訂。</p>	銀行局	銀行公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林詩韻

電話：2536-0640

E-mail：sylin@mail.boma.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21	檢討公會之自律規章—票券商會計制度之檢討、修正及宣導	<p>1、瞭解票券公會對於「票券商會計制度」之修正方向，並加以檢討、釐訂。</p> <p>2、票券公會依據檢討釐定之修正方向及意見，修訂「票券商會計制度」(草案)。</p> <p>3、票券公會將修訂後之「票券商會計制度」(草案)請本局、票券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相關意見。</p> <p>4、票券公會依據本局、票券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意見，修訂完成「票券商會計制度」。</p> <p>5、就修訂後之「票券商會計制度」，報本局備查，並研擬合宜之宣導方式，並推動執行。</p>	<p>93年11月底前完成</p> <p>94年1月底前完成</p> <p>94年3月底前完成</p> <p>94年6月底前完成</p> <p>94年9月底前完成</p>	<p>已於93年11月17日函請票券公會於文到一個月內函報有關「票券商會計制度」之相關修正計畫與方向。</p> <p>票券公會業於94年1月函報該公會已委託專業會計師辦理修正</p>	銀行局	票券公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張麗蕙

電話：2536-0710

E-mail：lhchang@mail.boma.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22	財產、人身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之檢討修正	<p>1、配合財產、人身保險業財務業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督促產、壽險公會檢討修正財產、人身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p> <p>2、產、壽險公會依據檢討釐定之修正方向，研訂財產、人身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修正草案，並請保險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修正意見。</p> <p>3、產、壽險公會將修訂後之財產、人身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草案）請本局、保險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意見。</p> <p>4、產、壽險公會依據本局、保險業界及專家學者意見，修訂完成財產、人身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並報本局備查。</p> <p>5、研擬合宜之宣導方式，推動執行。</p>	<p>94年7月底前完成</p> <p>94年7月底前完成</p> <p>94年8月底前完成</p> <p>94年9月底前完成</p> <p>94年10月底前完成</p>	<p>針對本公報所衍生會計科目調整等問題，刻與產壽險公會研議中。</p> <p>辦理中</p>	保險局	產、壽險公會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黃鳳茹 電話：8968-0847 E-mail：frhuang@ib.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23	檢討財、稅間之差異並明確租稅課稅方式	<p>1、充分瞭解第三十四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之內涵，並整理其與現行所得稅法令規定之差異。</p> <p>2、行文各相關單位，就修正所得稅法令以調整前揭財稅差異之可行性，提供意見。</p> <p>3、蒐集其他國家所得稅法令有關金融商品評價及損益認定規定。</p> <p>4、彙整各單位意見及有關資料，邀集專家學者及各相關單位開會研商。</p> <p>5、綜合選樣國家稅務規定及會商結論，簽報擬配合採行之租稅措施。</p> <p>6、相關租稅措施，得以行政命令規定者，發布相關解釋令。</p> <p>7、相關租稅措施，應修正所得稅法者，擬具修法草案，陳報行政院。</p>	<p>93年10月至11月</p> <p>93年12月至94年1月</p> <p>93年12月至94年1月</p> <p>94年2月至3月</p> <p>94年4月至5月</p> <p>94年6月至7月</p> <p>94年7月至8月</p>	<p>已完成</p> <p>已完成(93年11月18日行文各相關單位提供意見)。</p> <p>持續辦理中</p>	財政部賦稅署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顧櫻櫻

電話：2322-8120

e-mail：yyku@mail.mof.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 0 2 4	金融機構申報金融監訊內容之修訂	1、瞭解金融監理資訊（金控、銀行、票券、證券及保險）申報表報中受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影響之表報範圍，及需新增之監理申報表報。	93.9-93.12。	已針對申報表報中受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影響之表報範圍，及需新增之監理申報表報進行瞭解。	檢查局	銀行局 保險局
		2、蒐集國外監理機關適用公平價值會計之情形。	93.9-93.12	已蒐集並參閱美國之定期申報表（call report）	檢查局	銀行局 保險局
		3、修訂受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影響之申報表報及新增之監理申報表報。	94.1-94.6	本國銀行、外商銀行之監理申報表報已初步設計完成，票券及保險業之修訂進行中。	檢查局	銀行局 保險局
		4、配合證期局發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銀行局發佈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保險局發佈	94.7-94.8		檢查局	銀行局 保險局

	之「財產、人身保險業務財務業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風險資本額制度」等，對已研議修訂及新增之監理報表作必要修訂。			
	5、對申報監理報表之金融機構舉辦說明會，並由金融機構試報。	94.9-94.10		檢查局 銀行局 保險局
	6、依據金融機構試報結果對申報報表內容作必要修訂及定稿。	94.11-94.12		檢查局 銀行局 保險局

本計畫項目聯絡人員：任碧娟 電話：89680335 e-mail: jen1011@boe.gov.tw
林芳妃 89680309 linfairy@boe.gov.tw
李璧如 89680313 berylli@boe.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 0 2 5	檢查手冊之修訂	1、蒐集國外監理機關對採用公平價值會計所設計之檢查重點。	94.1-94.3	進行中	檢查局	
		2、研擬「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有關之檢查重點。	94.1-94.3	進行中	檢查局	
		3、參酌審計準則公報第 42 號之發佈，修改研議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檢查重點」。	94.4-94.6		檢查局	
		4、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檢查重點」修訂本局金控、銀行、外商、票券、保險及證券等各業檢查手冊。	94.7-94.12		檢查局	

本計畫項目聯絡人員：任碧娟 電話：89680335 e-mail: jen1011@boe.gov.tw
林芳妃 89680309 linfairy@boe.gov.tw
李璧如 89680313 berylli@boe.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26	檢討公司制證券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p>1、比較公司制證券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差異事項，以彙整編製準則之應修正事項。</p> <p>2、研擬公司制證券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p> <p>3、洽請會計師事務所對公司制證券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提供意見。</p> <p>4、完成公司制證券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報局核參。</p>	<p>94.01.31</p> <p>94.04.30</p> <p>94.06.30</p> <p>94.07.31</p>	<p>已完成</p> <p>辦理中</p>	證交所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李銘娟 電話：23485536 e-mail: 0499@tse.com.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27	研擬「公司制期貨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結算機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草案	1、研究並檢討現行「公司制期貨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結算機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公報之差異，彙整應修正事項。	94.01.31	業完成彙整應修正事項。	期交所	證期局
		2、研擬「公司制期貨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結算機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	94.04.30			
		3、洽請會計師事務所對「公司制期貨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結算機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提供意見。	94.06.30			
		4、完成「公司制期貨交易所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結算機構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案，報局核參。	94.07.31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林麗寶 電話：02-23695678 分機 206 e-mail：bao@taifex.com.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28	金融業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檢討修正	<p>1、比較「金融業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以下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與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差異後，彙整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相關規範內容之應修正事項。</p> <p>2、提出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修正草案。</p> <p>3、將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修正案請銀行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修正意見。</p> <p>4、依據銀行業界及專家學者提供意見，修訂應行記載事項</p>	<p>93年12月底前完成</p> <p>94年2月底前完成</p> <p>94年4月底前完成</p> <p>94年5月底前完成</p>	<p>1、經檢視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目前擬修正之重點包括配合第三十四號公報修訂相關規定、配合銀行逾催辦法修正有關逾放情形之規定及修正損益表格式(以淨利息收益格式表達)。</p> <p>2、再參酌「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配合第三十四號公報修正之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初稿)，修正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相關財務報表格式。</p>	銀行局。	

		<p>準則。</p> <p>5、將修訂完成之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草案進行預告。</p> <p>6、對編製準則草案預告程序各界所提意見，進行修正。</p> <p>7、發布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修正條文。</p>	<p>94年6月底前完成</p> <p>94年8月底完成</p> <p>94年9月底完成</p>			
--	--	---	--	--	--	--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劉秀蓮 電話：2536-0638 E-mail：caroll@mail.boma.gov.tw

編號	工作計畫項目	計畫內容	預計進度	已辦理情形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B029	檢討修正信用合作社統一會計制度	<p>1、檢討「信用合作社統一會計制度」與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差異事項，彙整相關待修正事項。</p> <p>2、研擬修正草案。</p> <p>3、洽請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及地方主管機關對修正草案提供意見。</p> <p>4、預告修正草案。</p> <p>5、彙整各界意見。</p> <p>6、發布修正條文。</p> <p>7、辦理宣導工作。</p>	<p>93年12月底</p> <p>94年3月底</p> <p>94年6月底</p> <p>94年8月底</p> <p>94年10月底</p> <p>94年12月底</p> <p>95年1、2月</p>	<p>93年12月23日發函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對修訂「信用合作社統一會計制度」案提供意見。</p> <p>彙整蒐集相關資料中</p>	銀行局	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

本工作項目聯絡人員：孔慶鳳 電話：2536-0684 E-mail：cfkung@mail.boma.gov.tw